附件1

编 号：

随州市第十届（2018—2019年度）

“守合同重信用企业”公示申报表

申报企业（公章）

申 报 日 期 年 月 日

受 理 机 关

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制

**承 诺 书**

我单位自愿参加随州市第十届（2018—2019年度）“守合同重信用企业”公示活动，承诺所填报的内容真实、准确，同意将本申报表相关内容向社会公示，并对所报填内容的真实性、合法性负责。

单 位 印 章

 年 月 日

申报企业需提交的材料（以下材料均需加盖公章）

一、随州市第十届“守合同重信用企业”公示申报表；

二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，相关合同管理制度、主要作法；

三、企业主营业务合同格式文本；

四、企业合同管理人员相关专业资格及身份证明；

五、2018-2019年度企业获得的相关荣誉资料；

六、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情况。

随州市第十届“守合同重信用企业”公示申报表

**一、基本信息（由申报企业自查填报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企 业 名 称（全 称） |  |
| 住所/地址 | 市 区/县（地址）： |
| 注册资本（金） |  | 登记机关 |  |
| 成立日期 |  | 经营期限 |  |
| 法定代表人 | 姓 名 |  | 职 务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经营范围 |  |
| 企业类型 |  | 行业类别 |  | 在职员工 |  人 |
| 企业申报联系人 | 姓 名 |  | 职 务 |  |
| 移动电话 |  | 固定电话 |  |

1. **合同管理信息（2018-2019年度，由申报企业自查填报）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合同管理 | 合同管理机构 | □有 □无 |
| 合同管理人员 | 专职： 人，兼职： 人； □无 |
| 合同管理制度 | □ 有 □ 无 |
| 合同管理台账 | □ 有 □ 无 |
| 格式条款备案 | □ 已备案 □ 未备案 |
| 违法违规合同 | □ 有 □ 无 |
| 执行仲裁机构、法院的生效文书 | □ 有 □ 无 |

1. **合同签订和履行信息（2018-2019年度，由申报企业自查填报）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 目 | 份 数 | 金 额（万元） |
| 合同签订 | 签订书面合同 |  |  |
| 使用合同示范文本 |  |  |
| 依法备案合同 |  |  |
| 合同履行 | 变更合同 |  |  |
| 解除合同 |  |  |
| 本方违约 |  |  |
| 对方违约 |  |  |
| 如约履行 |  |  |
| 合同争议 | 发生合同争议 |  |  |
| 处理合同争议 |  |  |

**四、企业信誉信息（2018-2019年度，由申报企业自查填报）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信誉 | 名称项目 | 内 容 | 授予单位 | 授予时间 |
| 企业优良信誉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企业不良信息 | 内 容 | 实施单位 | 发生时间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**五、涉及相关部门信用信息（2018-2019年度，由申报企业自查填报）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市场监督管理 | 企业年报上报及时 | □ 是 □ 否 |
| 违反市场监督管理相关规定 | □ 有 □ 无 |
| 税收管理 | 依法纳税 | □ 是 □ 否 |
| 拖欠税款 | □ 有 □ 无 |
| 纳税信用等级 | □ A □ B □ C □ D |
| 银行信贷 | 获取银行贷款 | □ 有 □ 无 |
| 如约还贷 | □ 是 □ 否 |
| 银行信誉级别（2018-2019） | □ A □ B □ C □ D |
| 环境保护 | 生产违反环保法律法规 | □ 有 □ 无 |
| 产品或服务违反环保规定 | □ 有 □ 无 |
| 被生态环境部门查处 | □ 有 □ 无 |
| 安全生产 | 遵守安全生产规定 | □ 是 □ 否 |
| 重大安全事故 | □ 有 □ 无 |
| 被应急管理部门查处 | □ 有 □ 无 |
| 劳动保险 | 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| □ 是 □ 否 |
| 拖欠员工工资 | □ 有 □ 无 |
| 为员工办理各项相关保险 | □ 是 □ 否 |
| 被劳动监察部门查处 | □ 有 □ 无 |

**六、评价意见(以下内容由登记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填写)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合同制度建设 | □ 完善 □ 较完善 □ 一般 □ 较差 □ 未建立 |
| 合同机构设置 | □ 健全 □ 较健全 □ 一般 □ 较差 □ 未设置 |
| 合同岗位职责 | □ 明确 □ 较明确 □ 一般 □ 较差 □ 无 |
| 合同签约管理 | □ 严谨 □ 较严谨 □ 一般 □ 不严谨 □ 无 |
| 合同履约管理 | □ 很严谨、很及时 □ 较严谨、较及时□ 一般 □ 较差 □ 无 |
| 合同备案管理 | □ 完善 □ 较完善 □ 一般 □ 无 |
| 简要评价意见 |
|  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受理单位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填 表 说 明

1.请用钢笔填写或电脑打印本表。

2.“编号”“简要评价意见”由企业登记所在地的市场监管部门合同行政监管机构填写；其余部分由申报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自查填写，并对所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

3.申报递交的表格或资料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。

4.企业基本信息按营业执照的相关内容填写。

5.主营业务：根据企业最近两年经营状况填报。

6.行业类别：按照行业划分标准填写。分别为：农、林、牧、渔业;采矿业；制造业；电力、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；建筑业；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；信息传输、计算机服务软件业；批发和零售业；住宿和餐饮业；金融业；房地产业；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科学研究、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；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；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；教育；卫生、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；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；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等。

7.合同管理制度：填写目前已建立的相关合同管理制度目录。

8.合同格式文本：为了重复使用而单方面预先拟定的合同文本。

9.合同备案：依据《湖北省合同监督条例》第十四条的备案范围。

10.无效合同：指人民法院、仲裁机构依法认定的无效合同。

11.企业优良信誉：包括企业取得的从业资质等级状况，近两年来获得的荣誉、驰名商标、银行信用等级、税务信用等级、财务会计信用等级、国资经营信用评级等资料。

12.企业不良信息：包括被司法机关、仲裁机构、行政机关判罚、处罚的记录，被主管部门、行业协会或相关媒体披露的不良行为。

13.填报页面不够的，可自行续页。